附件2

**资格复审所需材料**

1.《报名信息表》原件（报名系统自行打印）；

2.准考证原件及复印件；

3.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；

4.毕业（学位证）原件及复印件，其中2023年应届毕业生须提供学校盖章的就业推荐表、学校盖章的各学期成绩单或其他能证明所学专业的材料原件，在国（境）外高校就读取得的学历（学位）须提供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认证书，境外高校2023年应届毕业生暂未取得学历认证的，可提供国内正规翻译机构或公证机构出具的入学证明、所学专业及课程（含各学期成绩单）的翻译材料；

5.岗位要求的工作经历证明材料，须提供劳动合同和单位社保参保证明，或单位出具的工作证明等，工作经历计算时间截止2022年10月，且按照“对年对月”的原则进行计算（如2020年10月至2022年10月）；若无连续工作经历的，仍按照“对年对月”的原则进行累计计算；

6.报考岗位要求的奖学金等其他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；

7.属重庆市外机关事业单位在编工作人员的，还需提交《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诚信应聘承诺书（见招聘公告附件8）。